第九届北京市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实施方案（决赛阶段）

第九届北京市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决赛阶段定于2019年11月23日在北京交通大学主校区举行。为确保比赛的顺利有序进行，特通知方案如下：

一、参赛材料提交

请各参赛学校于11月4日12时前，统一将全部参赛作品材料电子版发送至大赛邮箱（bjctrans@bjtu.edu.cn），纸质版邮寄至大赛组委会（收件人：赵文博，电话：18801237536，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北京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学院），以寄出时间为准。

注意事项：

 1、为确保时效，纸质版材料务必以顺丰到付方式邮寄。

2、根据大赛章程，每个参赛学校，至多可报送5件作品参赛。

3、“附件3 北京市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参赛作品报名表”需由学校教务管理部门盖章，否则作品报名无效。

二、大赛开幕式

时间：11月23日上午9时

地点：北京交通大学思源楼

三、大赛初赛

参赛资格：由各学校按时报送的参赛作品，经组委会对参赛材料完整性审核确认，可进入大赛初赛环节。

比赛时间：11月23日上午9时

比赛地点：北京交通大学思源楼一层大厅

比赛形式：通讯评审+海报展示评审

评分构成：专家通讯评审打分占30%，海报展示评委打分占60%，观众投票打分占10%，满分100

注意事项：

1、初赛名单将于11月6日于大赛网站通知公告栏公布。网址：http://bjctrans.bjtu.edu.cn。

2、请参赛项目组于11月6日后至大赛网站下载专区栏下载海报模板。所有参赛项目必须使用指定模板制作海报，并于11月11日前将PDF格式海报电子版（页面大小90\*120厘米）发至大赛邮箱（bjctrans@bjtu.edu.cn），由组委会统一打印。涉及海报内容的一切问题由参赛项目组负责。

3、请参赛项目组于23日早8点30分前到场签到。

4、为确保比赛安全有序，届时将分批次进行海报展示，请参赛选手注意听从工作人员现场安排。每个参赛项目组可准备不多于2分钟的项目核心内容介绍向评委做出展示。

5、专家通讯评审打分为所有通讯评委打分在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满分100分。每件作品由不少于5位专家以匿名评审的方式进行打分。

6、海报展示评委打分为所有现场评委打分在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满分100分。

7、观众投票打分以在“北交大运输科协”公众号“交通大赛”专区投票的方式进行，打分时段为23日10点—12点，每人只能投一票，最终以最高得票数参赛项目票数作归一化处理后乘以100，满分100分。经组委会认定的投票作弊行为，将直接取消参赛资格，并通报其所在学校。

8、根据大赛章程，初赛排名前30%参赛项目晋级决赛答辩，角逐大赛一等奖、二等奖，排名31%-60%参赛项目获得大赛三等奖，余下参赛项目获得大赛优秀奖。

四、大赛决赛

比赛时间：11月23日下午14时

比赛地点：北京交通大学红果园宾馆3层多功能厅

比赛形式：答辩展示+评委提问

注意事项：

 1、决赛答辩名单将于11月23日13时前于大赛网站通知公告栏公布。网址：http://bjctrans.bjtu.edu.cn。

2、请入围决赛答辩项目组于23日13时至红果园宾馆一层大厅进行答辩顺序抽签并将答辩PPT拷贝至指定电脑。

3、答辩项目组制作的PPT幻灯片，需统一存为office2013版本（.pptx），并以作品名称命名，决赛现场不允许修改PPT。

4、答辩陈述人不多于2人，提问环节人数不限。

5、答辩时间（含软件、硬件展示时间）不多于10分钟，总时长不多于15分钟。

6、如需播放视频文件，组委会统一提供“QQ影音3.9正式版”版本软件，请各参赛项目组自行准备相关支持格式的视频。需用到特殊软件的作品演示，请于抽签时提出申请，并自备安装软件。

7、答辩项目组需携带作品说明书打印版9份（与提交电子版内容一致），于23日中午抽签时提交，供决赛时专家评委参阅。

8、其它作品展示相关资料，各参赛队伍可根据作品情况选择，不做强制要求。

9、现场答辩阶段，评委根据评分表的要求对每件作品进行评分。各件作品的最终得分在去掉该作品的最高分和最低分的基础上，取其平均值。最后根据各件作品的得分高低，评出获奖作品。

10、大赛现场设仲裁委员会，对比赛全程进行监督，受理各参赛队伍的投诉，并进行调查。

五、大赛闭幕式暨颁奖典礼

时间：11月23日下午17时

地点：北京交通大学红果园宾馆三层多功能厅

六、其他注意事项

1、承办学校不安排接、送，请各参赛学校自行组织，准时报到。

2、报到时各参赛小组注意领取相关大赛资料。

3、各参赛队员必须严格遵守交通科技大赛规章制度，不得违反承办学校的校规校纪。

4、参赛的路途上请大家注意安全，身份证等相关证件和贵重物品请务必妥善保管。

北京市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组委会

北京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学院

2019年10月17日